

公司代码：600722

公司简称：金牛化工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赵兵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窦如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永胜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24,684,635.41	1,224,148,988.52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0,244,239.63	1,005,973,189.23	0.4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6,071.56	46,638,111.92	-74.9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0,483,218.29	236,904,202.08	-4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4,902.81	4,860,955.45	-1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55,059.06	4,717,928.35	-14.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33	0.4970	减少 0.093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0	0.0071	-15.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0	0.0071	-15.4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250.00	见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43.75	
所得税影响额	-6,562.50	
合计	9,843.75	

说明：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1 年省级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1]455 号)，本集团之子公司河北金牛旭阳化工有限公司收到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甲醇驰放气余压利用项目的财政奖励 105.00 万元，每年摊销 10.50 万元。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0,23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036,065	20.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135,995,903	19.99	0	无	0	国有法人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231,009	16.06	0	无	0	国有法人
何朱芳	2,603,20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魏云丽	2,584,60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甄文江	2,570,40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金钢	2,165,5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章荣鑫	2,004,0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华丽	1,944,7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尤燕	1,928,4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036,065	人民币普通股	136,036,065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135,995,903	人民币普通股	135,995,903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231,009	人民币普通股	109,231,009			
何朱芳	2,6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3,200			
魏云丽	2,58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4,600			
甄文江	2,5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400			
张金钢	2,16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5,500			
章荣鑫	2,0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4,000			
何华丽	1,94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4,700			
尤燕	1,92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8,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系冀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其他无限售股东无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说明：2019年9月27日，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集团”）、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股份”）分别与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峰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冀中集团与峰峰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冀中集团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67,963,935股股份转让给峰峰集团；冀中股份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68,031,968股股份转让给峰峰集团；同时，冀中集团将其另行直接持有的公司34,015,984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峰峰集团行使。目前，峰峰集团直接持有公司135,995,90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在公司直接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170,011,8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河北省国资委。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20,889,512.67	39,125,869.30	-46.61	主要是由于树脂分公司收回前期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5,297.56	288,974.31	-63.56	主要是由于本期子公司华南沧化减少所致
存货	7,712,728.99	2,100,889.37	267.12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子公司金牛旭阳库存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370,599.80	2,530,017.68	33.22	主要是由于本期子公司金牛旭阳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79,496.56	3,055,600.00	105.51	主要是由于本期子公司金牛旭阳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2、利润表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120,483,218.29	236,904,202.08	-49.14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子公司金牛旭阳和金牛物流销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09,813,433.95	220,497,168.30	-50.20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子公司金牛旭阳和金牛物流销量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057,600.54	1,795,451.29	-41.10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子公司金牛旭阳和金牛物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544,857.03	817,242.69	-33.33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子公司金牛旭阳和金牛物流销量减少，运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211,936.10	-3,667,016.73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母公司金融手续费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35,986.49	276,250.00	-50.77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金牛旭阳1000万元甲醇项目节能资金补助款递延收益截至2019年已确认完毕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455,874.78	0.00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树脂分公司收回货款转回减值以及会计政策调整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9,865.13	-1,995,168.40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会计政策调整所致
营业外收入	0.00	5,209.60	-100.00	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未发生所致
营业外支出	0.00	100.00	-100.00	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未发生所致
所得税费用	33,311.57	-56,457.80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金牛旭阳预提所得税费

用所致

3、现金流量表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6,071.56	46,638,111.92	-74.96	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子公司金牛旭阳和金牛物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37,515.56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金牛旭阳偿还利息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兵文
日期	2020年4月17日